

(上接B219版)

报告并立即辞去该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期期间及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务,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Zhen HUANG
日期:2025年3月27日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5-031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Catherine CHAUVI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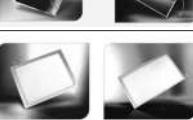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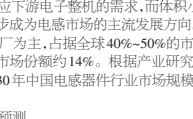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Zhen HUA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Zhen HUA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
2025年3月27日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报告摘要

股票代码:300319 股票简称:麦捷科技			
LTCC 射频器件	低损耗、高抑制、体积小	手机、电视、平板电视、汽车电子	
	高增益、低噪声、高线性度、带外高抑制、低损耗、波导小		
射频模组	手机、平板电视		
	表面微波双工器 W-CSP 工艺一致性好		
声表面波双工器	手机		
	Mini LED 背光模组		
显示模组	平板电视		
	Mini LED 背光模组		

主要产品系列介绍:
1. 电感
电感 是电子线路中必不可少的三大基础电子元器件之一。电感的工作原理是导线内通过交流电时,在导线的内部及周围产生交变磁场,其主要功能是能滤波、过滤噪声、稳定电流及抑制电磁波干扰等。电感广泛应用于电脑设备、通讯设备、视频播放设备、消费电子产品、电气自动化设备、电信广播设备等各类电子产品。随着电子信息产业的飞速发展,传统的绕线电感器已不能适应下游电子整机需求,而体积小、成本低、可靠性高的片式电感器,适合于高密度表面贴装工艺的电感逐步成为电感市场的主流发展方向。全球电感产业集中度高,以村田、太阳诱电、TDK 等日系电感器厂为主,占据全球 40%-50% 的市场份额。在被动元件市场中,电感是仅次于电阻的第二大元器件,整体市场份额约 14%。根据产业研究院数据预测,2024 年全球被动元件市场规模预计将超过 300 亿美元,2024-2030 年中国电感器件行业市场规模平稳上升,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659.54 亿元。



在电感业务领域,公司具备多品类、多工艺产品的先进供应能力。成立初期,公司以功率绕线电感及叠层电感等片式电感为基础,培育了消费电子和通信系统领域内的众多客户;经过前期的技术积累,公司于市后启动一体成型电感研发项目,通过金属磁粉粉末压铸实现电感产品的全封闭结构,显著提升产品的抗干扰能力和电流承载能力,在 2016、2012 等一系列寸产品中获得订单,并藉此逐步进入全球头部消费电子厂商的供应链网络;面对 5G 及国产替代浪潮,公司以高阻抗化及扩产作为业务主基调,研发推出复合工艺的一体化电感产品,通过优化材料配方(如高阻抗材料)提升电感感度稳定性,不断提升产品的工作频率与额定电流,使产品可进一步适配至服务器、汽车电子等高频高功率应用领域;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电力及新能源汽车市场,相继推出适用于大电流、高能量密度的 TVR 电感、网络端口电感电感及适配 EMI 技术的片式电感,通过持续的技术迭代和产品扩张,实现自身在高电感电感领域的不断进步,并有望在 AI、新能源车等领域对产品的长期技术革新进一步突破提供有力保障。

2. 滤波器
滤波器是电子系统中的核心组件,用于去除或衰减特定频率范围内的信号成分,允许通过其他频率范围的信号成分的电子元件,用于高频工作的电子设备和通信系统中,以满足特定应用的信号处理要求。因此,滤波器的主要功能是可滤波,耗损特定的频率成分由曲线来选择性地通过或抑制信号中的不同频率分量,被广泛应用于无线通信、音频处理、图像处理、雷达系统、无线电接收器等领域。
我国滤波器产业受制于起步较晚的因素,产品多偏向中低端市场,尚未与国内高端产业链产生较好的协同效应。例如,在射频前端行业中,国内的 PA、LNA、天线、开关等器件均已发展较为成熟,但高带宽高性能的滤波器却是射频前端模块设计中的稀缺资源,也是国产射频前端模块当前最为突出的短板所在。近年来,为提升国内滤波器产业的综合实力,增强我国射频厂商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政府不断推出产业政策相关扶持政策,推动射频滤波器等重点产品专项布局建设完善,推动国内滤波器行业市场规模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公司上市初期即聚焦 LTCC 工艺技术,借助多层低损耗陶瓷技术开展 LTCC 滤波器业务,产品主要用

保障等服务的,包括但不限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如否,请详细注明:
十一、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十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十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十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十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的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二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Zhen HUA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的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
2025年3月27日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Zhen HUA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
2025年3月27日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披露网站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69,179,47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6元(含税),派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麦捷科技	股票代码	3003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济民	王大为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坪山科技路麦捷科技智研园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坪山科技路麦捷科技智研园	
传真	无	无	
电话	0755-82932819	0755-82928319	
电子邮箱	sec@mcjietech.com	sec@mcjietech.com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专注于高端电子元器件及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核心业务覆盖磁性元器件、射频器件、显示模组三大板块,产品广泛应用于通讯设备、消费终端、新能源汽车、服务器、工业控制、安防设备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整合全球产业链及拓展全球化市场等关键举措,不断夯实自身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产品品类	代表产品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	产品图片
一体成型电感	高阻抗磁性元件,低电阻、低损耗	手机、消费电子、车载中控、汽车电子		
	共模电感	体积小、适合高频、自动装配、抑制电磁干扰	电视、家电、汽车CAN	
叠层片式电感	独石结构可靠性好、偏差小、精度高	手机、通讯模块、电视、安防		
	PTC 电感	空间利用率高、大电流、抗高饱和、低电感	通讯设备、汽车电子	
磁性元器件	低损耗、高饱和磁通密度、直流感应特性好	光伏逆变器		
	电感器	高性能、低电阻、散热性好	车载	
集成电感器	高性能、低电阻、散热性好	车载OBC		
	铁芯、铁磁芯系列	新能源汽车、光伏逆变器		

十、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如否,请详细注明:
十一、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十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十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十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十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二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Zhen HUA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的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Zhen HUA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现就提名Zhen HUANG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履历、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通过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不因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被提名人不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七、被提名人不因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包括被提名公司在内,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SEB INTERNATIONALE S.A.S
2025年3月27日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5%	6.66%	1.15%	5.3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6,301,646.80	776,471,535.85	932,102,363.33	765,108,88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045,344.25	82,473,519.54	96,848,739.76	92,033,27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625,479.33	74,519,577.60	88,384,360.28	75,392,4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0,211.55	100,325,189.16	99,896,220.75	219,646,678.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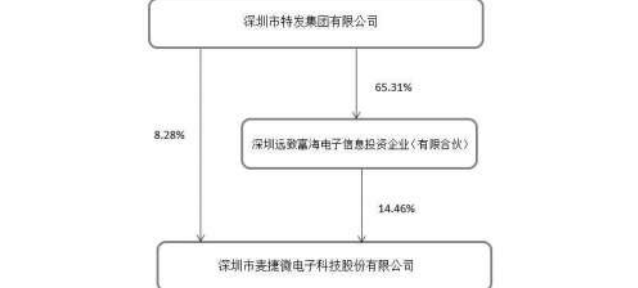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远富新能源汽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6%	125,689,180.00	0.00	不适用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8%	72,000,000.00	0.00	不适用
张美蓉	境内自然人	5.07%	44,089,902.00	33,065,326.00	质押 10,849,999.00
深圳红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4.55%	39,529,415.00	0.00	不适用
叶文新	境内自然人	1.02%	8,870,500.00	0.00	不适用
钟志雄	境内自然人	0.87%	7,547,902.00	0.00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有约束)	其他	0.66%	5,743,700.00	0.00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5,112,747.00	0.00	不适用
叶睿	境内自然人	0.48%	4,140,000.00	0.00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有约束)	其他	0.35%	3,082,200.00	0.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深圳远富新能源汽车信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即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同时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募资”)。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原因导致其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张田波、李君、王瑞平、刘国斌、李华勇、谢富国和惠州市安可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惠州安可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可远”)100.00%股权和王秋勇持有的成都金之川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之川”)20.00%的少数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募资”)。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于2024年12月1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871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重组的申请。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4,448,504股股份,向李君发行1,169,489股股份,向惠州市安可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91,726股股份,向王瑞平发行540,209股股份,向李华勇发行496,447股股份,向刘国斌发行423,837股股份,向谢富国发行64,615股股份,向王秋勇发行3,995,243股股份,合计向8名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为12,057,070股,该部分股票已于2025年2月18日上市。
公司本次重组之标的资产为安可远100.00%股权及金之川20.00%股权。根据博罗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成都市龙泉驿区政务服务管理和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等相关文件,标的公司已就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2025年1月15日,安可远100.00%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在公司名下,安可远100.00%股权过户已完成。2025年1月17日,金之川20.00%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在公司名下,金之川20.00%股权过户已完成。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6,794,333,019.93	5,976,792,766.55	13.68%	5,634,981,28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74,466,412.67	4,181,051,421.18	7.02%	3,971,150,213.56
营业收入	3,149,984,434.89	3,016,722,342.86	4.42%	3,151,631,37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33,400,876.25	269,988,761.23	23.49%	199,884,86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1,921,829.97	230,285,457.93	26.77%	157,636,48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98,300.22	439,725,336.22	-1.07%	694,882,769.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37	0.3152	21.73%	0.2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37	0.3152	21.73%	0.2247